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

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

（上接第一版）

（九）**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稳步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供给，落实和完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扶持政策。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招收2至3岁幼儿。统筹推进市域内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加快扩大普通高中教育资源供给。探索设立一批以科学教育为特色的普通高中，办好综合高中。深入实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计划。

（十）**统筹推进“双减”和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巩固校外培训治理成果，严控学科类培训，规范非学科类培训。坚持依法治理，加强数字化、全流程管理。强化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全面提升课堂教学水平，加强对学习困难学生的辅导。压减重复性作业，减少日常考试测试频次。提高课后服务质量，丰富服务内容。加强科学教育，强化核心素养培育。

四、增强高等教育综合实力,打造战略引领力量

（十一）**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发展。**实施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按照研究型、应用型、技能型等基本办学定位，区分综合性、特色化基本方向，明确各类高校发展定位，支持理工农医、人文社科、艺术体育等高校差异化发展。建立分类管理、分类评价机制，在办学条件、招生计划、学位授予权、经费投入等方面分类支持。根据不同类型高校功能定位、实际贡献、特色优势，建立资源配置激励机制，引导高校在不同领域不同赛道发挥优势、办出特色。

（十二）**优化高等教育布局。**统筹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和地方高校发展。加大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力度，加快推进地方高校应用型转型。支持部省共建高校加快发展，优化部省共建高校区域布局。新增高等教育资源适度向中西部地区、民族地区倾斜。完善对口支援工作机制。鼓励国外高水平理工类大学来华合作办学。支持高校改善学生宿舍等办学条件。有序扩大优质本科教育招生规模，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稳步提高博士研究生占比，大力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

（十三）**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和优势学科。**围绕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自主科学确定“双一流”标准，聚焦优势学科适度扩大“双一流”建设范围。完善质量、特色、贡献导向的监测评价体系，健全动态调整和多元投入机制，加大资源配置力度。建立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行动，推动学科融合发展，超常布局急需学科专业，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支持濒危学科和冷门学科。深化博士研究生教育改革，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博士研究生教育，不断提升自主培养、吸引集聚高层次人才的能力。

（十四）**完善拔尖创新人才发现和培养机制。**着力加强创新能力培养，面向中小學生实施科学素养培育“沃土计划”；面向具有创新潜质的高中学生实施“脱颖计划”等。在战略急需和新兴领域，探索国家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强化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协同，推进理工结合、工工贯通、医工融合、农工交叉，建强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国家产教融合创新平台等，深入实施国家卓越医师人才培养计划。打造一流核心课程、教材、实践项目和师资队伍。

（十五）**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聚焦中国式现代化建设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以党的创新理论引领哲学社会科学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构建以各学科标志性概念、原创性理论为主干的自主知识体系。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专项，加快自主知识体系构建步伐，覆盖哲学社会科学所有一级学科。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院校教育培养机制。推进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平台和团队建设，加强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建好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

五、培育壮大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十六）**实施基础学科和交叉学科突破计划。**强化高水

平研究型大学国家基础研究主力军和重大科技突破策源地作用，提高基础研究组织化程度，建立科技创新与人才培养相互支撑、带动学科高质量发展的有效机制。打造校企地联合创新平台，加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科技资源库建设，打造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实现基础学科突破，引领学科交叉融合再创新。

（十七）**促进青年科技人才成长发展。**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营造鼓励探索、宽容失败的良好环境。培养造就一批高水平师资和学术大师。

（十八）**提高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效能。**依托国家大学科技园打造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加强与各类技术转移转化平台和高新区区等的协同，搭建校企联合研发、概念验证、中试熟化等平台，加强技术转移转化等专业化人才队伍。打造高端成果交易会、大学生创新大赛等品牌。

（十九）**建设高等研究院开辟振兴区域发展新赛道。**面向中西部、东北等地区布局建设高等研究院，促进高水平高校、优势学科与重点行业和头部企业强强联合，以需求定项目、以项目定团队，构建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技术转移为一体的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新样本。

六、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高技能人才

（二十）**塑造多元办学、产教融合新形态。**深入推进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新模式试点，落实地方政府统筹发展职业教育主体责任。建强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优化与区域发展相协调、与产业布局相衔接的职业教育布局。推动有条件地区将高等职业教育资源下沉到市县。鼓励职业教育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教育，推动校企在办学、育人、就业等方面深度合作。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育人机制，在产业一线培养更多大国工匠。

（二十一）**以职普融通拓宽学生成长成才通道。**支持普通中小学开展职业启蒙教育、劳动教育。推动中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融合发展。加强优质中等职业学校与高等职业学校衔接培养。加强教考衔接，优化职教高考内容和形式。鼓励应用型本科学校举办职业技术学院或开设职业技术专业。稳步扩大职业本科学校数量和招生规模。

（二十二）**提升职业学校关键办学能力。**优化实施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建设一批办学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职业本科学校。加快推进职业学校办学条件全面达标。实施职业教育教学关键要素改革，系统推进专业、课程、教材、教师、实习实训改革，建设集实践教学、真实生产、技术服务功能于一体的实习实训基地。

（二十三）**优化技能人才成长政策环境。**加大产业、财政、金融、就业等政策支持，新增教育经费加大对职业教育支持。积极推动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招录（聘）、职称评聘、晋升等方面与普通学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落实“新八级”制度，以技能水平和创造贡献为依据，提高生产服务一线技能人才工资水平。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形成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

七、建设学习型社会,以教育数字化开辟发展新赛道、塑造发展新优势

（二十四）**提升终身学习公共服务水平。**构建以资历框架为基础、以学分银行为平台、以学习成果认证为重点的终身学习制度。加强教育资源共享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建设学习型城市、学习型社区，完善国家开放大学体系，建好国家老年大学。加强学习型社会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建好国家数字大学。完善和加强继续教育、自学考试、非学历教育等制度保障，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

（二十五）**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坚持应用导向、治理为基，推动集成化、智能化、国际化，建强用好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建立纵横贯通、协同服务的数字教育体系。开发新型数字教育资源。建好国家教育大数据中心，搭建教育专网和算力共享网络。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探索数字赋能大规模因材施教、创新性教学的有效途径。主动适应学习方式变革。打造世界数字教育大会、世界数字教育联盟、全球数字教育发展指数、数字教育权威

期刊等公共产品，推动优质慕课（大型开放式网络课程）走出去。

（二十六）**促进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变革。**面向数字经济和未来产业发展，加强课程体系改革，优化学科专业设置。制定完善师生数字素养标准，深化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打造人工智能教育大模型。建设云端学校等。建立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支持的教育评价和科学决策制度。加强网络安全保障，强化数据安全、人工智能算法和伦理安全。

八、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筑牢教育强国根基

（二十七）**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推动教育家精神融入教师培养培训全过程，贯穿课堂教学、科学研究、社会实践各环节，构建日常浸润、项目赋能、平台支撑的教师发展良好生态。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加强教师党组织建设，发挥党员教师先锋模范作用。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严格落实师德师风“零容忍”。

（二十八）**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健全教师教育体系，扩大实施国家优秀中小学教师培养计划，推动高水平大学开展教师教育，提高师范教育办学质量。加强义务教育班主任队伍建设。完善高水平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和企业实践制度，提升“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水平。面向全球聘任高水平师资，加强教师培训国际交流合作，健全高校教师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强化教师全员培训，完善国家、省、市、县、校分级研修体系。

（二十九）**优化教师管理和资源配置。**完善国家教师资格制度和教师招聘制度。优化各级各类学校师生配比，统筹做好寄宿制学校、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配备。优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机制。深化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优化教师岗位结构比例。鼓励职业学校教师与企业高技能人才按规定互聘兼职。制定高校工科教师聘用指导性标准。深入实施国家银龄教师行动计划。推动博士后成为高校教师的重要来源。

（三十）**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保障教师课后服务工作合理待遇，优化教师工资结构，落实完善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强化高中、幼儿园教师工资待遇保障，完善职业学校教师绩效工资保障制度，推进高校薪酬制度改革。维护教师职业尊严和合法权益，减轻教师非教育教学任务负担，落实社会公共服务教师优先政策，做好教师荣休工作。加大优秀教师选树表彰和宣传力度，让教师享有崇高社会声望、成为最受社会尊重的职业之一。

九、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激发教育发展活力

（三十一）**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树立正确政绩观，树立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防止和纠正“分数至上”等偏差。有序推进国家中改改革。加快扩大优质高中招生指标到校，开展均衡派位招生试点。深化高考综合改革，构建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考试或考核内容体系，重点强化学生关键能力、学科素养和思维品质考查。深化研究生学位论文和专业学位的分类选拔，加强科研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考查。推进信息技术赋能考试评价改革。深化高校人才评价改革，破除人才“帽子”制约，突出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导向，科学认定标志性成果。完善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推进机制。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三十二）**完善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适配机制。**坚持总体适配、动态平衡、良性互动，完善人才需求预测预警机制，探索建立国家人才供需对接大数据平台，加强分行业分领域人才需求分析和有效对接,定期编制发布人才需求报告和人才需求目录。开展就业状况跟踪调查,强化就业状况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联动,加强就业质量监测和评价反馈。超前布局、动态调整学科专业,优化办学资源配置,完善学生实习实践制度。加快构建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服务体系,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三十三）**提升依法治教和管理水平。**健全教育法律法

规规章，研究编纂教育法典。完善学校管理体系，健全学校章程实施保障机制，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坚决惩治学术不端行为及学术腐败，完善师生科研诚信和作风学风教育培训机制。完善督政、督学、评估监测教育督导体系，健全国家、省、市、县教育督导机构。构建校园智能化安防体系，完善学生欺凌和暴力行为早发现、早预防、早控制机制，加强防溺水、交通安全等教育，完善校园安全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和安全风险社会化分担机制。

（三十四）**健全教育战略性投入机制。**各级政府要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建立预算拨款和绩效激励约束机制，确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保证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高于4%。完善各级各类教育预算拨款制度，合理确定并适时提高相关拨款标准和投入水平，建立学生资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逐步提高预算内投资用于教育的比重。优化完善教育领域相关转移支付。搭建高校、企业、社会深度融合的协同育人经费筹措合作机制。发挥各级教育基金会作用，引导规范社会力量投入和捐赠教育。完善非义务教育培养成本合理分担机制。完善覆盖全学段学生资助体系。完善教育经费统计体系。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强化经费监管和绩效评价。

（三十五）**构建教育科技人才一体统筹推进机制。**加强主管部门定期会商，共同做好政策协调、项目统筹、资源配置。完善科协协同育人机制，加强创新资源统筹和力量组织。强化教育对科技和人才的支撑作用，教育布局 and 改革试点紧密对接北京、上海、粤港澳大湾区等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对接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国家高水平人才高地和吸引集聚人才平台建设，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十、完善教育对外开放战略策略,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重要教育中心

（三十六）**提升全球人才培养和集聚能力。**加强对出国留学人员的教育引导和服务管理。改革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体制机制，加强“留学中国”品牌和能力建设，完善来华留学人学考试考核。鼓励支持选拔优秀人才到国际知名高校、研究机构研修，扩大中外青少年交流，实施国际暑期学校等项目。提升高等教育海外办学能力，完善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协同国际合作机制，深耕鲁班工坊等品牌。支持更多国家开展中文教学。

（三十七）**扩大国际学术交流和教育科研合作。**支持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发起和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建设大科学装置、主持重大国际科研项目，推动建设高水平高校学科创新引智基地、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高质量推进国际产学研合作。积极参与开放科学国际合作。

（三十八）**积极参与全球教育治理。**深化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等国际组织和多边机制合作。建立教育创新合作网络，支持国际STEM（科学、技术、工程、数学）教育研究所建设发展。支持国内高校设立教育类国际组织、学术联盟，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学术期刊、合作指数和报告。设立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国际教育合作区。实施中国教育品牌培育计划。

十一、加强组织实施

建设教育强国，必须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全面推进各级各类学校的建设，牢牢掌握党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将党风政风、师德师风、校风学风建设作为评价学校领导班子办学治校水平的重要内容，维护教育系统政治安全与和谐稳定。充分发挥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作用，推动解决教育强国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加强教育强国建设的监测评价。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扛起教育强国建设的政治责任，把推进教育强国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结合实际抓好本规划纲要贯彻落实。要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教育强国建设的良好环境，加强宣传和舆论引导，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形成建设教育强国强大合力。

朝着建成教育强国战略目标扎实迈进

国的重要性。教育是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之基。新时代新征程,教育的政治属性、人民属性、战略属性愈加鲜明。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立足“两个大局”,着眼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历史进程,把教育的战略定位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作出专章部署,教育作为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提升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已成为国家利益和目标的中心。《纲要》是全面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统筹发展、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的顶层制度安排,对落实党的二十重大部署、更好发挥教育强国建设在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中的先导任务、坚实基础、战略支撑作用,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我们要提

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准确把握教育面临环境的深刻变化,把服务高质量发展作为建设教育强国的重要任务,增强以教育强国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的使命感,锚定《纲要》所谋划的重大战略部署,谱写教育强国建设新篇章。

必须深刻认识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的紧迫性。世界强国无一不是教育强国,教育始终是强国兴起的关键因素。《纲要》提出了“两步走”的战略安排,要求到2027年,教育强国建设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到2035年,建成教育强国。时不我待,只争朝夕。加快建设具有强大思政引领力、人才竞争力、科技支撑力、民生保障力、社会协同力、国际影响力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强国,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

国、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有力支撑,任务艰巨。贯彻落实好《纲要》,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要任务。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承担起教育强国建设的政治责任,不断增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在行动上突出实干为先,在效果上务求实效,以钉钉子精神确保各项重大改革举措落地见效。各级各类学校要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提升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幸福感、不断提升教育服务国家战略能力而持续努力。

必须深刻认识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的系统性。《纲要》紧紧围绕教育的“三大属性”,以“六大特质”为主要特征、以“八大体系”为基本结构,以正确处理“五个重大关

系”为关键要求,将深化改革贯穿全文,突出教育科技人才一体统筹推进,推出一系列创新举措,推动从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的系统跃升。建设教育强国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抓好《纲要》落实,要求我们自觉运用科学规律,更多注重系统集成,增强协同能力,一体统筹谋划、抓紧推进急需布局的重大事项、重要改革,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心怀“国之大者”,把推进教育强国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在组织领导、发展规划、资源保障、经费投入上加大力度,推动解决教育强国建设中的重要问题。要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教育强国建设的良好环境,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形成建设

教育强国强大合力。总而言之,要进一步推动各领域改革系统集成,促进各类要素资源向教育事业集聚,促进形成教育发展大协同格局,以“越是艰险越向前”的锐气向最难之处攻坚,敢闯敢为、善作善为,一步一个脚印攻克教育强国建设道路上的重大挑战。

建设教育强国,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党中央关于建设教育强国的一系列重大部署、激励人心、催人奋进,为我们加快建设教育强国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新征程任重道远、前途光明,我们要深刻把握国家战略利益和目标的变化,充分认识教育强国建设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变化,切实增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要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突出促进公平、提高质量,强化战略引领、支撑发展,深化改革创新、协同融合,坚持自主自信、胸怀天下,抓好《纲要》贯彻落实,努力把党中央确定的强国目标、任务落到行动和实效上,把教育强国的宏伟蓝图一步步变成美好现实,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社论

《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正式发布。《纲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对建设教育强国的总体要求、重点任务等作出了全面系统部署。《纲要》是在我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党中央、国务院颁布实施的教育事业发展纲领性文件,是首个以教育强国为主题,以全面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为重要任务的国家行动计划。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同志《论教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围绕谋划建设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这条主线,努力把教育强国建设总蓝图细化为施工图、转化为实景图,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有力支撑。必须深刻认识加快建设教育强